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5227)

公司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電 話：+886 3 368 9520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 10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1 ~ 63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4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5	
	(七) 關係人交易	45 ~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十二)	其他	50 ~ 5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5 ~ 61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2 ~ 63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3552 號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公鑒：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 林玉寬

會計師

鄭雅慧 鄭雅慧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69,113	13	\$	821,767	3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53,038	5		22,26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17,757	11		136,469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20,440	1		-	-
1200	其他應收款			5,396	-		11,453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2	-		47	-
130X	存貨	六(五)		184,194	7		314,072	11
1410	預付款項	七		105,127	4		82,581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6,031	1		38,22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91,118	42		1,426,879	5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59,869	2		68,492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305,261	46		966,961	35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225,752	8		244,137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5,963	1		11,44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及八		34,208	1		36,38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41,053	58		1,327,419	48
1XXX	資產總計		\$	2,832,171	100	\$	2,754,298	100

(續次頁)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七及八	\$	393,350	14	\$	91,194	3
2150	應付票據			13,998	-		24,187	1
2170	應付帳款			87,367	3		71,871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10,96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191,904	7		147,101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6,270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二)		13,277	-		9,545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 負債			106,228	4		12,01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		99,589	4		76,032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11,983</u>	<u>32</u>		<u>442,905</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216,659	8		45,999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二)		4,665	-		4,66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518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25,842</u>	<u>8</u>		<u>50,664</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1,137,825</u>	<u>40</u>		<u>493,569</u>	<u>1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420,737	50		1,420,737	5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200,030	42		1,201,118	43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八)	(925,919)	(32)	(362,809)	(1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513)	-		1,673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 計			<u>1,694,335</u>	<u>60</u>		<u>2,260,719</u>	<u>82</u>
36XX	非控制權益			11	-		10	-
3XXX	權益總計			<u>1,694,346</u>	<u>60</u>		<u>2,260,729</u>	<u>8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 諾								
重大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2,832,171</u>	<u>100</u>	\$	<u>2,754,29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聖時



經理人：張聖時



會計主管：蔡幸芳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金	年 額	度 %	102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864,823	100	\$	577,0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三) 及七	(821,885)	(95)	(546,821)	(95)
5900 營業毛利			42,938	5		30,248	5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2,938	5		30,248	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81,218)	(21)	(134,800)	(23)
6200 管理費用		(198,220)	(23)	(150,296)	(2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0,925)	(28)	(150,482)	(2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20,363)	(72)	(435,578)	(75)
6900 營業損失		(577,425)	(67)	(405,330)	(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12,578	1		10,745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25,103	3	(54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13,041)	(1)	(4,778)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0,324)	(1)	(8,450)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316	2	(3,030)	(1)
7900 稅前淨損		(563,109)	(65)	(408,360)	(7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	-		-	-
8200 本期淨損		(563,109)	(65)	(408,360)	(7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九)	(2,186)	-	\$	3,490	1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565,295)	(65)	(404,870)	(7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63,110)	(65)	(408,358)	(71)
8620 非控制權益			1	-	(2)	-
合計		(563,109)	(65)	(408,360)	(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65,296)	(65)	(404,868)	(70)
8720 非控制權益			1	-	(2)	-
合計		(565,295)	(65)	(404,870)	(70)
每股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合計		(3.96)	(3.36)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聖時



經理人：張聖時



會計主管：蔡幸芳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 公司 業主 之 權益
資 本 公 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其 他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2 年度										
102年1月1日餘額	\$ 1,129,537	\$ 511,951	\$ 1,220	\$ 4,410	(\$ 177,495)	(\$ 1,817)	(\$ 7,273)	\$ 1,460,533	\$ 3	\$ 1,460,536
現金增資	六(十六) 291,200	905,452	-	-	-	-	-	1,196,652	-	1,196,652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八) -	(223,044)	-	-	223,044	-	-	-	-	-
購入庫藏股	六(十六) -	-	-	-	-	-	(895)	(895)	-	(895)
本期淨損	-	-	-	-	(408,358)	-	-	(408,358)	(2)	(408,3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90	-	3,490	-	3,49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五) 六(十六) 四)	343	786	-	-	-	8,168	9,297	-	9,297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9	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420,737	\$ 1,194,702	\$ 2,006	\$ 4,410	(\$ 362,809)	\$ 1,673	\$ -	\$ 2,260,719	\$ 10	\$ 2,260,729
103 年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 1,420,737	\$ 1,194,702	\$ 2,006	\$ 4,410	(\$ 362,809)	\$ 1,673	\$ -	\$ 2,260,719	\$ 10	\$ 2,260,729
本期淨損	-	-	-	-	(563,110)	-	-	(563,110)	1	(563,1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86)	-	(2,186)	-	(2,186)
其他	-	(1,088)	-	-	-	-	-	(1,088)	-	(1,08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420,737	\$ 1,193,614	\$ 2,006	\$ 4,410	(\$ 925,919)	(\$ 513)	\$ -	\$ 1,694,335	\$ 11	\$ 1,694,346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聖時



經理人：張聖時



會計主管：蔡幸芳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損		(\$ 563,109)	(\$ 408,36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三)	175,909	147,980
各項攤提	六(八)(二十三)	30,532	35,906
呆帳費用提列數(迴轉數)	六(四)	713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3,041	4,778
利息收入	六(二十)	(722)	(58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六)(二十四)	-	1,1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10,944	2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六(七)	6,089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0,324	8,4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1,202)	(11,311)
應收帳款		(178,640)	16,24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440)	-
存貨	六(五)	142,760	(189,311)
其他應收款		6,187	5,522
預付款項		(22,321)	(34,286)
其他流動資產		(137)	12,7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0,189)	24,187
應付帳款		15,496	22,33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965)	5,485
其他應付款		19,665	15,22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3,557	14,145
負債準備		3,732	(9,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68,776)	(338,485)
收取之利息		722	582
支付之利息		(12,541)	(5,2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0,595)	(343,160)

(續次頁)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八	\$ 1,230	\$ 7,95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169)	24,94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491,711)	(212,2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645	308
存出保證金增加		(3,811)	(8,801)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12,147)	(4,3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0,963)	(192,20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舉借數		718,209	330,101
短期借款償還數		(525,627)	(345,464)
長期借款舉借數		380,416	-
長期借款償還數		(115,538)	(73,472)
購入庫藏股票	六(十六)	-	(895)
現金增資	六(十六)	-	1,196,652
員工購買庫藏股	六(十六)	-	8,168
其他		(1,08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6,372	1,115,09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468)	(4,1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52,654)	575,6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1,767	246,1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9,113	\$ 821,767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聖時



經理人：張聖時



會計主管：蔡幸芳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本公司或英屬蓋曼群島商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1 月 16 日設立於英屬蓋曼群島。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通過發行股數共計 20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 \$1,420,737。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包括：(1)電池之奈米金屬氧化物共晶體化磷酸鐵鋰化合物(Lithium Iron Phosphate Nano Co-crystalline Olivine, LFP-NCO)及橄欖石結構鋰電池關鍵材料研發、製造及銷售；(2)電池、汽車及其零件製造及批發；(3)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及安裝。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

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 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 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 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 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 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 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 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LFP-NCO及橄欖石結 構鋰電池關鍵材料研 發、製造及銷售	99.99	99.99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HK) Co.,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Aleees Eco Ark (Cayman) Co., Ltd.	投資公司	100	100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HK) Co., Ltd.	立凱亞以士能源科 技(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買賣貿易	100	100	
Aleees Eco Ark (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綠能移動 股份有限公司	發電、輸電、配電機 械製造及安裝，電 池、汽車及其零件製 造及批發	100	100	
Aleees Eco Ark (Cayman) Co., Ltd.	立凱電動車科技(寧 波)有限公司	電池及電動巴士批發	100	-	註1
Aleees Eco Ark (Cayman) Co., Ltd.	香港立凱綠能移動 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	註2
香港立凱綠能移動有 限公司	Aleees Eco Ark Canada Co., Inc.	正極材料廠、電芯 廠、電池模組廠或電 動巴士系統整合廠	100	-	註3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9 月 9 日透過 Aleees Eco Ark (Cayman) Co., Ltd. 轉投資設立立凱電動車科技(寧波)有限公司，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

註 2：香港立凱綠能移動有限公司於民國 103 年 8 月 28 日註冊設立，並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24 日匯出投資款美金 100,000 元，自該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

註 3：Aleees Eco Ark Canada Co., Inc. 於民國 103 年 9 月 8 日註冊設立，並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24 日匯出投資款美金 90,000 元，自該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

3.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及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計算平時採標準成本入帳，標準成本之設定係考量產能之正常水準，期末將當期產生之各項差異分攤至銷貨成本中。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25 年
機器設備	3~8 年
試驗設備	6~10 年
辦公設備	3~4 年
其他	2~8 年

(十五)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專利授權金及電腦軟體成本，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12 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及銷貨退回及折讓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

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池粉體及電動巴士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客戶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瑕疵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
3. 本集團對銷售電動巴士於保證維修期間或條件內負有保證維修責任者，依據當年度銷售情形提列負債準備。

(二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九)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退貨負債準備為 \$13,277。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15,963。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競爭，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帳面金額為 \$160,61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9	\$ 9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65,974	821,670
定期存款	3,000	-
	<u>\$ 369,113</u>	<u>\$ 821,767</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847	\$ 7,847
累計減損	(7,847)	(7,847)
	<u>\$ -</u>	<u>\$ -</u>

本集團投資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標的公司—宏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不佳，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故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三) 應收票據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153,038</u>	<u>\$ 22,262</u>

1.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計有 \$109,574 及 \$0 之應收票據貼現在外，若發票人到期拒絕付款，本集團負有清償義務，惟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預期發票人會拒絕付款。本集團目前因應收票據貼現所

產生之負債計\$109,574(帳列短期借款)。

2. 本集團將應收票據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帳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318,474	\$ 140,4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u>20,440</u>	<u>-</u>
	\$ 338,914	\$ 140,453
減：備抵呆帳	(717)	(3,984)
	<u>\$ 338,197</u>	<u>\$ 136,469</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群組1	\$ 210,085	\$ 43,684
群組2	<u>1,569</u>	<u>7,753</u>
	<u>\$ 211,654</u>	<u>\$ 51,437</u>

群組 1：經評估信用等級優良者。

群組 2：其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20,793	\$ 25,416
31-90天	63,622	30,715
91-180天	281	12,668
181天以上	<u>41,847</u>	<u>16,233</u>
	<u>\$ 126,543</u>	<u>\$ 85,03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717及\$3,984。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3,984	\$ -	\$ 3,984
提列減損損失	713	-	71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 款項	(3,984)	-	(3,984)
外幣換算調整	4	-	4
12月31日	<u>\$ 717</u>	<u>\$ -</u>	<u>\$ 717</u>

	102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3,775	\$ -	\$ 3,775
外幣換算調整	209	-	209
12月31日	<u>\$ 3,984</u>	<u>\$ -</u>	<u>\$ 3,984</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為信用狀人民幣 14,740 仟元及現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33,088。

(五) 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689	(\$ 1,689)	\$ -
原料	104,442	(66,738)	37,704
物料	506	(11)	495
在製品	76,226	(22,328)	53,898
半成品	14,200	(255)	13,945
製成品	147,745	(69,593)	78,152
合計	<u>\$ 344,808</u>	<u>(\$ 160,614)</u>	<u>\$ 184,194</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	\$ 1,689	(\$ 1,689)	\$ -
原料	113,056	(64,450)	48,606
物料	189	(6)	183
在製品	72,907	(8,114)	64,793
半成品	13,629	(1,036)	12,593
製成品	204,445	(16,548)	187,897
合計	<u>\$ 405,915</u>	<u>(\$ 91,843)</u>	<u>\$ 314,07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88,079	\$ 388,050
跌價及呆滯損失	68,742	73,145
存貨報廢損失	16,901	17,355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2,121	62,999
其他	6,042	5,272
	<u>\$ 821,885</u>	<u>\$ 546,821</u>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3 年度與租賃公司簽訂\$78,317存貨售後購回之合約，貨款清償前不得將標的物出質、出租、借貸或為其他處分，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因存貨售後購回包含利息支出而簽發未到期票據總金額為\$74,429(帳列長期借款)，請詳附註六(十三)。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群力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9,194	\$ 64,766
和泰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675	3,726
	<u>\$ 59,869</u>	<u>\$ 68,492</u>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 比例
103年12月31日					
群力電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u>\$258,032</u>	<u>\$ 11,391</u>	<u>\$ 30,111</u>	<u>(\$ 30,308)</u>	<u>24.00%</u>
和泰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u>\$ 79,206</u>	<u>\$ 76,008</u>	<u>\$ 29,423</u>	<u>(\$ 14,451)</u>	<u>21.11%</u>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 比例</u>
102年12月31日					
群力電能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u>\$281,270</u>	<u>\$ 11,410</u>	<u>\$ 45,191</u>	<u>(\$ 34,389)</u>	<u>24.00%</u>
和泰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u>\$209,145</u>	<u>\$191,496</u>	<u>\$ 59,753</u>	<u>(\$ 4,295)</u>	<u>21.11%</u>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而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10,324 及 \$8,450。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試驗設備</u>	<u>辦公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147,910	\$ 108,549	\$ 595,338	\$ 110,787	\$ 40,513	\$ 37,784	\$ 325,187	\$ 1,366,068
累計折舊	<u>-</u>	<u>(32,432)</u>	<u>(206,246)</u>	<u>(45,926)</u>	<u>(23,918)</u>	<u>-</u>	<u>(90,585)</u>	<u>(399,107)</u>
	<u>\$ 147,910</u>	<u>\$ 76,117</u>	<u>\$ 389,092</u>	<u>\$ 64,861</u>	<u>\$ 16,595</u>	<u>\$ 37,784</u>	<u>\$ 234,602</u>	<u>\$ 966,961</u>
103年度								
1月1日	\$ 147,910	\$ 76,117	\$ 389,092	\$ 64,861	\$ 16,595	\$ 37,784	\$ 234,602	\$ 966,961
增添	-	14,409	117,422	46,586	4,448	269,104	70,536	522,505
處分	-	-	(33)	(312)	(173)	-	(13,071)	(13,589)
重分類	-	-	17,100	430	-	(33,756)	21,515	5,289
折舊費用	-	(5,072)	(79,649)	(14,456)	(7,287)	-	(69,445)	(175,909)
淨兌換差額	<u>-</u>	<u>-</u>	<u>-</u>	<u>-</u>	<u>(292)</u>	<u>-</u>	<u>296</u>	<u>4</u>
12月31日	<u>\$ 147,910</u>	<u>\$ 85,454</u>	<u>\$ 443,932</u>	<u>\$ 97,109</u>	<u>\$ 13,291</u>	<u>\$ 273,132</u>	<u>\$ 244,433</u>	<u>\$ 1,305,261</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47,910	\$ 122,958	\$ 729,773	\$ 156,150	\$ 43,514	\$ 273,132	\$ 406,494	\$ 1,879,931
累計折舊	<u>-</u>	<u>(37,504)</u>	<u>(285,841)</u>	<u>(59,041)</u>	<u>(30,223)</u>	<u>-</u>	<u>(162,061)</u>	<u>(574,670)</u>
	<u>\$ 147,910</u>	<u>\$ 85,454</u>	<u>\$ 443,932</u>	<u>\$ 97,109</u>	<u>\$ 13,291</u>	<u>\$ 273,132</u>	<u>\$ 244,433</u>	<u>\$ 1,305,261</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47,910	\$ 99,045	\$ 476,009	\$ 104,294	\$ 37,036	\$ 55,278	\$ 200,527	\$ 1,120,099
累計折舊	-	(25,726)	(136,625)	(34,427)	(16,399)	-	(40,105)	(253,282)
	<u>\$ 147,910</u>	<u>\$ 73,319</u>	<u>\$ 339,384</u>	<u>\$ 69,867</u>	<u>\$ 20,637</u>	<u>\$ 55,278</u>	<u>\$ 160,422</u>	<u>\$ 866,817</u>
102度								
1月1日	\$ 147,910	\$ 73,319	\$ 339,384	\$ 69,867	\$ 20,637	\$ 55,278	\$ 160,422	\$ 866,817
增添	-	5,609	13,088	5,746	3,047	120,549	9,563	157,602
處分	-	-	(17)	(343)	(29)	-	(164)	(553)
重分類	-	3,895	106,323	2,712	550	(138,043)	115,207	90,644
折舊費用	-	(6,706)	(69,686)	(13,442)	(7,666)	-	(50,480)	(147,980)
淨兌換差額	-	-	-	321	56	-	54	431
12月31日	<u>\$ 147,910</u>	<u>\$ 76,117</u>	<u>\$ 389,092</u>	<u>\$ 64,861</u>	<u>\$ 16,595</u>	<u>\$ 37,784</u>	<u>\$ 234,602</u>	<u>\$ 966,961</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47,910	\$ 108,549	\$ 595,338	\$ 110,787	\$ 40,513	\$ 37,784	\$ 325,187	\$ 1,366,068
累計折舊	-	(32,432)	(206,246)	(45,926)	(23,918)	-	(90,585)	(399,107)
	<u>\$ 147,910</u>	<u>\$ 76,117</u>	<u>\$ 389,092</u>	<u>\$ 64,861</u>	<u>\$ 16,595</u>	<u>\$ 37,784</u>	<u>\$ 234,602</u>	<u>\$ 966,961</u>

1.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利息資本化之金額皆為\$0。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裝修、配管與系統工程等，分別按 25 年及 6 年提列折舊。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無形資產

1. 本集團於民國 100 年 7 月 4 日完成與 LiFeP04+C Licensing AG 簽訂專利再授權合約，本合約之授權內容為專利授權；除關係企業外，依合約本集團不得再轉授權予他人。授權期間自民國 100 年 9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2 年 7 月 9 日止。依合約本集團需支付(1)首次固定授權金 USD10,000 仟元，帳列「無形資產-專利授權金」，攤提年限約為 12 年(2)簽訂日前權利金：已於民國 100 年 7 月 14 日付款，並於支付年度認列為當期費用(3)簽訂日後權利金：按授權期間粉體銷售額分別按約定比例支付權利金。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為 \$106,825 及 \$80,557 之權利金當期費用，截至民國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數分別為 \$39,190 及 \$21,690。
2.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8 月 26 日完成簽署專利授權合約第二次修正合約，約定建廠時程展延 12 個月，意即加拿大建廠完成日自民國 103 年 7 月 4 日展延至民國 104 年 7 月 4 日。
3.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9 月 25 日完成簽署專利授權合約第三次修正合約，除修正約定之資本投入、全職員工與總投資金額外，原擬訂於加拿大魁北克省建立年產量 1,000 噸正極材料廠，因營運需求變更為本公司或子公司可自由選擇建立無產量限制之正極材料廠、電芯廠、電池模組廠或電動巴士系統整合廠。

	專利授權金	電腦軟體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302,314	\$ 31,880	\$ 334,194
累計攤銷	(65,658)	(24,399)	(90,057)
	<u>\$ 236,656</u>	<u>\$ 7,481</u>	<u>\$ 244,137</u>
103年度			
1月1日	\$ 236,656	\$ 7,481	\$ 244,137
增添	-	12,147	12,147
攤銷費用	(25,584)	(4,948)	(30,532)
12月31日	<u>\$ 211,072</u>	<u>\$ 14,680</u>	<u>\$ 225,752</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302,314	\$ 44,027	\$ 346,341
累計攤銷	(91,242)	(29,347)	(120,589)
	<u>\$ 211,072</u>	<u>\$ 14,680</u>	<u>\$ 225,752</u>

	專利授權金	電腦軟體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302,314	\$ 28,214	\$ 330,528
累計攤銷	(40,073)	(14,789)	(54,862)
	<u>\$ 262,241</u>	<u>\$ 13,425</u>	<u>\$ 275,666</u>
102年度			
1月1日	\$ 262,241	\$ 13,425	\$ 275,666
增添	-	4,377	4,377
攤銷費用	(25,585)	(10,321)	(35,906)
12月31日	<u>\$ 236,656</u>	<u>\$ 7,481</u>	<u>\$ 244,137</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02,314	\$ 31,880	\$ 334,194
累計攤銷	(65,658)	(24,399)	(90,057)
	<u>\$ 236,656</u>	<u>\$ 7,481</u>	<u>\$ 244,137</u>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 358	\$ -
推銷費用	25,585	25,585
管理費用	2,543	10,321
研發費用	2,046	-
	<u>\$ 30,532</u>	<u>\$ 35,906</u>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17,775	\$ 20,646
存出保證金	15,330	11,519
其他	1,103	4,219
	<u>\$ 34,208</u>	<u>\$ 36,384</u>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133,776	1.59%~4.20%	附註八
短期借款-應收票據貼現	109,574	4.9%~6%	附註八
其他短期借款-關係人	150,000	3%	無
	<u>\$ 393,350</u>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91,194	1.80%~2.48%	附註八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	\$ 57,953	\$ 27,159
應付薪資及獎金	27,012	32,419
應付權利金	39,190	21,690
耗材費用	11,480	7,164
其他	56,269	58,669
	<u>\$ 191,904</u>	<u>\$ 147,101</u>

(十二) 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		
	折讓準備	保固負債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9,545	\$ 4,665	\$ 14,210
當期提列之負債準備	3,732	-	3,73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277</u>	<u>\$ 4,665</u>	<u>\$ 17,942</u>
	銷貨退回及		
	折讓準備	保固負債	合計
102年1月1日	\$ 20,515	\$ 2,695	\$ 23,210
當期提列之負債準備	-	2,510	2,510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540)	(540)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10,970)	-	(10,97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9,545</u>	<u>\$ 4,665</u>	<u>\$ 14,210</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u>\$ 13,277</u>	<u>\$ 9,545</u>
非流動	<u>\$ 4,665</u>	<u>\$ 4,665</u>

1. 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本集團之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主係產品之銷售相關，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銷貨退回及折讓資料估計。

2. 保固負債

本集團對於銷售車輛於保證維修期間或條件內負有保證維修責任者，依據當年度銷售情形提列售後服務成本，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成本。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自103年2月10日至108年1月10日，並按月付息及償還本金	2.09%~ 2.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6,359
中租迪和及和潤企業融資借款	自103年11月24日至105年11月28日，並按月付息及償還本金	3.66%~ 5.25%	存貨及設備	76,528
				<u>322,887</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06,228</u>)
				<u>\$ 216,659</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自97年7月31日至107年7月31日，並按月付息及償還本金	2.07%	不動產及廠房	\$ 58,009
				<u>58,009</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2,010</u>)
				<u>\$ 45,999</u>

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借款存續期間本公司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每年依據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檢視乙次；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100%以上。

(2) 負債比率(銀行負債/淨值)50%以下。

若任一財務比率未符合約定時，自財報檢核日起至符合約定之前一日止，依本案借款本金餘額按年費率 0.125%，每三個月計收補償費乙次。

2.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3.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285,888	\$ 387,491
一年以上到期	-	300,000
	<u>\$ 285,888</u>	<u>\$ 687,491</u>

(十四)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公司之大陸地區子公司-立凱亞以士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 21% 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該子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421 及 \$8,126。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102年第1次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2.6.6	1,500 仟股	不適用	立即既得
102年第2次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2.12.2	856 仟股	不適用	立即既得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認股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動在外認股數	-	\$ -	-	\$ -
本期給與認股數	-	-	2,356	41.82
本期行使認股數	-	-	(1,376)	41.82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數	-	-	(980)	41.82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數	-	-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數	-	-	-	-

3.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估計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年)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102年第1次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2.6.6	\$ 37.52	\$ 40	27.62%	0.021	-	0.43%	\$ 0.034
102年第2次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2.12.2	\$ 44.53	\$ 45	37.42%	0.008	-	0.87%	\$ 0.4006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權益交割	\$ -	\$ 343

(十六)股本

1.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分為2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420,73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流通在外股數	142,073,654	112,464,777
現金增資	-	29,120,000
購入庫藏股	-	(61,254)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	550,131
12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	142,073,654	142,073,654

2.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發行新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2 月 6 日，計發行新股 22,500 仟股，每股以新台幣 32 元發行，實收增資股款\$720,00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發行新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計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每股以新台幣 40 元發行，實收增資股款\$600,000。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9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 102 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第一上櫃前辦理公開承銷案，現金增資發

行 14,120 仟股，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5 元，實收增資股款為 \$635,400，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5 日核准生效。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9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有價證券發行新股案，私募股數以 16,000 仟股為上限，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6. 庫藏股：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已無庫藏股。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第五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計畫，買回股數為 33,752 股，買回期間為民國 101 年 12 月 26 日至民國 102 年 1 月 25 日止，預計買回價格為美金 0.5 元(或等值新台幣)，以達激勵員工留才之目的，已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4 日執行本次實際買回之庫藏股票為 33,752 股，金額為 \$488。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9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計畫，買回股數為 27,502 股，買回期間為民國 102 年 9 月 17 日至民國 102 年 10 月 16 日止，預計買回價格為美金 0.5 元(或等值新台幣)，以達激勵員工留才之目的，已於民國 102 年 9 月 17 日執行，本次實際買回之庫藏股票為 27,502 股，金額為 \$407。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9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以往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總數 550,131 股轉讓予員工，轉讓價格為美金 0.5 元(或等值新台幣)。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已買回 677,728 股，總金額為 \$8,802，累積註銷 127,597 股，總金額為 \$634，轉讓予員工 550,131 股。

(4)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估計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年)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元)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2.9.16	\$16.30	\$ 15	24.40%	0.03	-	0.01%	\$ 1.43

(5) 本公司因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產生相關酬勞成本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權益交割	\$ -	\$ 786

(十七) 資本公積

董事會依職權於盈餘分配時決議提撥之準備，得用以支應或有事項、股

利、業務、投資或其他任何目的。

(十八)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董事會擬訂並經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之利潤分配計畫分配利潤。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擬訂該利潤分配計畫：

(1) 就年度淨利先彌補歷年虧損；

(2) 得提撥剩餘利潤之 10% 作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累積法定盈餘公積相當於本公司之資本總額；其次

(3) 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規定或依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4) 按上述第(1)至(3)款規定扣除後之餘額，並得利用任何依本章程規定所提撥之準備金帳戶(包括股款溢價帳戶和資本贖回準備金等)內之金額及其他依法可供股利分派之資金為來源，加計以前年度部分或全部累積未分配盈餘(以下合稱「剩餘利潤」)：

(i) 提撥不超過剩餘利潤之 1% 作為董事酬勞；

(ii) 提撥剩餘利潤之 1% 至 10% 作為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紅利。

董事會應於盈餘分派之議案中明訂分派予董事及員工之紅利之成數，惟股東會得隨時以決議修改上述成數。任何剩餘利潤得作為股利分派，本公司正處於產業發展初期，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期階段，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畫，於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利益下，股利政策係採現金、發行新股方式配發該項金額予股東、綜合前二者或以紅利形式發放，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及公開發行公司規則，在考量財務、業務及經營因素後進行分配，惟股利分派應不低於剩餘利潤之百分之 10，且其中現金股利部分應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 10。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1年度
	金額
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23,044

上述民國 101 年度虧損撥補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12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未差異。

3.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u>外幣換算</u>
103年1月1日	\$ 1,67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2,186)
103年12月31日	<u>(\$ 513)</u>

	<u>外幣換算</u>
102年1月1日	(\$ 1,817)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490
102年12月31日	<u>\$ 1,673</u>

(二十) 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722	\$ 582
補助款收入	6,480	-
什項收入	5,376	10,163
	<u>\$ 12,578</u>	<u>\$ 10,745</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	\$ 40,300	\$ 25,6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10,944)	(245)
什項支出	(4,253)	(25,973)
	<u>\$ 25,103</u>	<u>(\$ 547)</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3,041	\$ 4,778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325,387	\$ 271,5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費用	175,909	147,980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0,532	35,906
	<u>\$ 531,828</u>	<u>\$ 455,393</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薪資費用	\$ 276,868	\$ 232,629
員工認股權	-	1,129
勞健保費用	22,422	19,775
退休金費用	14,421	8,126
其他用人費用	11,676	9,848
	<u>\$ 325,387</u>	<u>\$ 271,507</u>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8,827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8,827</u>	<u>-</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1,819)	(724)
課稅損失	(17,008)	724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8,827	\$ -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33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2,490)	-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 (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11,445	\$ 4,518	\$ -	\$ -	\$15,9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4,518)	\$ -	\$ -	(\$ 4,518)
	<u>\$11,445</u>	<u>\$ -</u>	<u>\$ -</u>	<u>\$ -</u>	<u>\$11,445</u>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 (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12,169	(\$ 724)	\$ -	\$ -	\$ 11,4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24)	\$ 724	\$ -	\$ -	\$ -
	<u>\$ 11,445</u>	<u>\$ -</u>	<u>\$ -</u>	<u>\$ -</u>	<u>\$ 11,445</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6	\$ 85,372	\$ 40,139	\$ 6,824	106
97	107,746	107,746	18,317	107
98	79,794	79,794	13,565	108
99	70,096	70,096	11,916	109
100	160,195	160,195	27,233	110
101	269,195	269,195	45,763	111
102	291,799	291,799	33,643	112
103	374,201	374,201	63,614	113
	<u>\$ 1,438,398</u>	<u>\$ 1,393,165</u>	<u>\$ 220,875</u>	

10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4	\$ 3,988	\$ 3,988	\$ 678	104
95	24,255	24,255	4,123	105
96	85,372	85,372	14,513	106
97	107,746	107,746	18,317	107
98	79,794	79,794	13,565	108
99	70,096	70,096	11,916	109
100	160,195	160,195	27,233	110
101	269,195	269,195	45,763	111
102	299,245	299,245	39,427	112
	<u>\$ 1,099,886</u>	<u>\$ 1,099,886</u>	<u>\$ 175,536</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影響稅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4,667</u>	<u>\$ 19,605</u>

6.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101年度。

(二十六) 每股虧損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損	(\$ 563,110)	142,074	(\$ 3.96)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損	(\$ 408,358)	121,560	(\$ 3.36)

(二十七)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年度	102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522,505	\$ 157,60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7,159	81,78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7,953)	(27,159)
本期支付現金	\$ 491,711	\$ 212,232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無。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一 關聯企業	\$ 27,810	\$ 50,200

上開對關聯企業銷貨價格及交易條件係依合約個別議定，無其他交易對象可供比較。

2. 進貨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 <u>1,641</u>	\$ <u>12,216</u>

關係人進貨係依一般進貨價格辦理，關係人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60 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主要為月結 90~120 天。

3. 應收帳款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各關係人之應收帳款淨額均未達本集團應收帳款之 10%，其對關係人應收帳款淨額分別為 \$20,440 及 \$0。

4. 預付關係人款項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預付貨款：		
— 關聯企業	\$ <u>2,250</u>	\$ <u>10,965</u>

5.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因營運所需委託關係人-潤陽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就八德研發中心進行整修工程，子公司-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3 年第一季與潤陽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工程合約，合約金額分別為 \$21,425(未稅)及 \$97,865(未稅)及民國 103 年第三季因施工期間設計變更以符合現狀需求故簽訂工程追加合約金額 \$182,308(未稅)，總計工程合約為 \$301,598(未稅)，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263,671(未稅)，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6. 短期借款

<u>對象</u>	<u>本期最高餘額</u>	<u>期末餘額</u>	<u>利率區間</u>	<u>利息支出</u>
主要管理階層	\$ <u>200,000</u>	\$ <u>150,000</u>	<u>3%</u>	\$ <u>218</u>

借款期間自民國 103 年 11 月 24 日起算一年內為限，並得分次循環動用。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一 關聯企業	\$ -	\$ 10,965
其他應付款：		
一 關聯企業	\$ 445	\$ -
一 實質關係人	5,825	-
	<u>\$ 6,270</u>	<u>\$ -</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或加工等交易，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8. 預收關係人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預收貨款：		
一 關聯企業	\$ 37,671	\$ 65,637

9. 其他交易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加工費用		
一 關聯企業	\$ 660	\$ 10,786
修繕費		
一 關聯企業	\$ 2,427	\$ 3,794
其他費用		
一 關聯企業	\$ 2,620	\$ 461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1,363	\$ 7,692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35,441	\$ 37,775	銀行授信額度擔保品、信用狀保證金及海關質押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4	-	租賃擔保金
應收票據	132,110	-	短期借款
存貨	75,000	-	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5,808	309,317	長期借款
	<u>\$ 549,463</u>	<u>\$ 347,09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0,434</u>	<u>\$ 5,946</u>

2. 本集團為承租辦公室及廠房而簽訂之重大長期租賃合約，在未來應支付租金彙總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1,928	\$ 31,56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1,465	98,847
超過5年	93,623	115,982
	<u>\$ 257,016</u>	<u>\$ 246,39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 本公司通過對集團企業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美金 4,000,000 元。
2. 本公司通過撤銷民國 102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對集團企業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300,000。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 修正本公司原擬對集團企業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10,000。因實際運作所需，投資金額改以\$720,000。
2. 本公司同意集團企業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申請之資金貸與，於貸款期間內提前還款美金 1,300,000 元時，該額度自動撤銷。
3. 本公司通過為集團企業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50,000。

(三)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 本公司以股款溢價帳戶提撥\$925,919 彌補累積虧損，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參與子公司 Aleees Eco ARK (Cayman)Co., Ltd. 現金增資美金 8,000,000 元。
3. 本公司間接參與集團企業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40,000。
4. 本公司參與子公司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HK) Co., Limited. 現金增資美金 3,000,000 元。
5. 本公司間接參與集團企業立凱亞以士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現金增資美金 3,000,000 元。
6. 本公司同意集團企業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申請之資金貸與，於貸款期間內提前還款美金 1,500,000 元時，該額度自動撤銷。
7. 本公司通過集團企業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美金 2,000,000 元。

十二、其他

(四)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考量本集團屬新興產業，需有穩定之長期資金來源，故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不大於 40% 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716,237	\$ 149,20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69,113)	(821,767)
債務淨額	347,124	(672,564)
總權益	1,694,335	2,260,719
總資本	2,041,459	1,588,155
負債資本比率	17%	-

(五)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定期評估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執行並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預計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152	31.65	\$ 701,111
人民幣：新台幣	89,298	5.092	454,705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328	5.092	11,855
加幣：新台幣	451	27.27	12,2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587	31.65	\$ 683,22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0,076	5.092	102,228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5,697	29.805	\$	1,361,999
非貨幣性項目：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488	29.805	\$	789,475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4,507	4.919		22,168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01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4,547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119
加幣：新台幣	1%		-			1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6,832)	\$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1,022)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620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895)	\$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222)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亦無重大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本集團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按浮動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計價。
- B. 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借款利率增加 1 碼，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動之情況下，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1,142 及 \$37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收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已逾期惟未減損及已減損之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財務部予以統籌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各營運個體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餘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93,350	\$ -	\$ -	\$ -
應付票據	13,998	-	-	-
應付帳款	87,367	-	-	-
其他應付款	164,892	-	-	-
長期借款	107,491	93,496	136,301	-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2至5年內
短期借款	\$ 91,194	\$ -	\$ -
應付票據	24,187	-	-
應付帳款	82,836	-	-
其他應付款	114,682	-	-
長期借款	29,656	81,604	-
(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六)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屬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且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評價資料，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編製，且下列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其中本期損益係按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D：NTD=1：30.304917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D：NTD=1：31.65 換算。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4)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0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 電能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 174,075	\$ 47,475	47,475	-	短期資金 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677,734	\$ 677,734	
0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 綠能移動 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443,100	205,725	205,725	-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 677,734	\$ 677,734	
1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立凱 綠能移動 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300,675	300,675	300,675	-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 379,344	\$ 379,34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1)本公司對採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時，總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的 40%為限，個別對象總額不超過母公司淨值的 40%為限；

(2)子公司-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聯屬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時，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 40%為限，個別對象總額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的 40%為限。

註 4：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

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註4)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 677,734	\$ 493,000	\$ 493,000	\$ 493,000	-	29%	\$ 677,734	Y	N	N
0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4	677,734	120,000	120,000	120,000	-	7%	677,734	Y	N	N
1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2	169,434	63,300	-	-	-	4%	169,434	N	Y	N
1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eees Eco ARK Canada Corporation Inc.	3	169,434	3,000	3,000	3,000	-	-	169,434	N	N	N
1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3	169,434	45,000	45,000	45,000	-	3%	169,434	N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除經股東會同意外，本公司為他公司及單一企業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四十；除經股東會同意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整體為他公司及單一企業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四十；本公司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示淨值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 4：係公司嗣後實際向銀行取得之借款額度。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期 末				備註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宏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	17.35%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 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Aleees Eco Ark (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4,700,000	\$ 313,645	10,500,000	\$450,000	\$ -	\$ -	\$ -	\$ -	\$35,200,000	\$ 291,672	註

註：已包含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比率	交易條件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凱亞以士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 599,090	74%	月結120天	註	註	\$440,764	80%	

註：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議定，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為預收貨款或為不超過月結 180 天，關係人約為月結 120 天。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關係	應收關係人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提列備抵	
		款項餘額	年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凱亞以士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440,764	1.62	\$ -	期後收款	\$ 107,122	\$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13,373	依專利再授權合約規定	-
0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7,475	註四	2%
0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05,725	註四	8%
1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0,687	收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
1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00,675	註四	11%
1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凱亞以士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	599,090	收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69%
1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凱亞以士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40,764	收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16%
2	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立凱亞以士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832	收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
3	立凱亞以士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立凱電動車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4,252	收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係母公司貸與子公司之款項。

註四：係母公司貸與子公司之款項。

註五：相對關係人交易不另作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價值		投資損益	投資損益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LFP-NCO及橄欖石結構鋰電池關鍵材料研發、製造及銷售	\$ 1,677,000	\$ 1,677,000	83,699,000	99.99	\$ 945,345	\$ 110,361	\$ 110,359	子公司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HK) Co., Limited	香港	各種事業之投資業務	168,376	48,883	5,530,000	100	(101,746)	(194,151)	(194,151)	子公司註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群力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池及電子零組件製造及批發	60,000	60,000	6,000,000	24	59,194	(30,308)	(7,274)	權益法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和泰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池、汽車及其零件製造及汽車批發及零售	9,500	9,500	950,000	21.11	675	(14,451)	(3,050)	權益法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Aleees Eco Ark (Cayman) Co., Ltd.	開曼群島	各種事業之投資業務	1,178,122	974,947	38,950,000	100	326,347	(472,354)	(472,354)	子公司	
Aleees Eco Ark (Cayman) Co., Ltd.	台灣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池、汽車及其零件製造及批發	1,470,000	697,000	35,200,000	100	291,672	(471,973)	(471,973)	孫公司	
Aleees Eco Ark (Cayman) Co., Ltd.	香港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各種事業之投資業務	12,101	-	400,000	100	12,602	130	130	孫公司	
香港立凱綠能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Aleees Eco Ark Canada Co., Inc.	加拿大	正極材料廠、電芯廠、電池模組廠或電動巴士系統整合廠	11,802	-	390,000	100	12,291	118	118	曾孫公司	

註：包含子公司間側流交易未實現毛利 10,633。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 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 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立凱亞以士能 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電芯設計及買 賣貿易業	\$169,040	透過第三 地區再投 資大陸	\$ -	\$ -	\$ -	\$ -	(\$196,456)	100	(\$ 196,456)	(\$102,228)	\$ -	
立凱電動車科 技(寧波)有限 公司	電池及電動巴 士批發	14,851	透過第三 地區再投 資大陸	-	-	-	-	(3,729)	100	(3,729)	11,855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立凱亞以士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註1)	\$ -	\$ -	-
立凱電動車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	-	-

註 1：被投資公司之投資金額皆由母公司-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匯出經由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故不適用之。

註 2：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註十三(一)10。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每一重要產品類別需要不同之技術及行銷策略，故予以分別列報管理資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1. 本集團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判斷、假設及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一致。
2. 本集團尚有少許周邊配套銷售與勞務，則因未達到應報導部門量化門檻，故未包含於應報導部門中。這些經營結果合併表達於「其他部門」內。
3. 本集團之資產係多屬共用資產，負債則採取統籌調度管理；因是，在營運管理上並未將資產及負債分配予各營運部門，財務收入與支出、投資相關損益及處分資產損益等亦未分配至各營運部門，不計入部門之績效衡量，亦合併表達於「其他部門」內。

(三)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 103 年度：

	電池粉體	電動巴士	電池	其他部門	沖銷調整	合計
部門收入-外部	<u>\$ 826,548</u>	<u>\$ 38,275</u>	<u>\$ -</u>	<u>\$ -</u>	<u>\$ -</u>	<u>\$ 864,823</u>
部門損益	<u>(\$ 97,749)</u>	<u>(\$ 349,066)</u>	<u>(\$ 119,809)</u>	<u>(\$ 10,801)</u>	<u>\$ -</u>	<u>(\$ 577,425)</u>

民國 102 年度：

	電池粉體	電動巴士	電池	其他部門	沖銷調整	合計
部門收入-外部	<u>\$ 511,044</u>	<u>\$ 66,025</u>	<u>\$ -</u>	<u>\$ -</u>	<u>\$ -</u>	<u>\$ 577,069</u>
部門損益	<u>(\$ 155,333)</u>	<u>(\$ 204,437)</u>	<u>(\$ 35,000)</u>	<u>(\$ 10,560)</u>	<u>\$ -</u>	<u>(\$ 405,330)</u>

(四) 部門損益資訊之調節

無。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電池之奈米金屬氧化物共晶體化磷酸鐵鋰化合物(Lithium Iron Phosphate Nano Co-crystalline Olivine, LEP-NCO)、橄欖石結構鋰電池關鍵材料等產品及電動車充換電服務、電動車製造及銷售。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電池粉體	\$ 826,548	\$ 511,044
電動巴士	38,275	66,025
	<u>\$ 864,823</u>	<u>\$ 577,069</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大陸	\$ 820,575	\$ 44,676	\$ 496,598	\$ 28,002
台灣	38,362	1,294,143	66,478	971,305
英國	-	211,072	-	236,656
其他	5,886	-	13,993	-
	<u>\$ 864,823</u>	<u>\$ 1,549,891</u>	<u>\$ 577,069</u>	<u>\$ 1,235,963</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乙	\$ 259,475	電池粉體	\$ 150,934	電池粉體
丙	264,469	電池粉體	41,021	電池粉體
甲	162,717	電池粉體	38,518	電池粉體